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 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 公告如下:

一、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8, 202, 331. 16元, 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23, 263, 334. 38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 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2,326,333.44元后,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 累 计 可 供 分 配 利 润 为 1,548,349,320.20 元 , 母 公 司 累 计 可 供 分 配 利 润 为 668, 792, 158. 15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 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68, 792, 158. 15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568,871,18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32,048股后的总股本567,739,132股为基数,向全体 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5,419,130.56元(含 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

销、股份回购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的, 公司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未来资本开支等因素,与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所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等相关承诺,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认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 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